附件3

**评分条款**

| **序号** | **评分界定** | **分值** |
| --- | --- | --- |
| **1、技术因素（满分60分）** | | |
| 1-1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平台和服务器的巡检方案进行评价：**  ①方案内容包含日常巡检的方式、巡检的周期、巡检的台账模板；  ②每个方面内容阐述到位，符合项目需求，得2分，满分6分；  ③未提出的阐述分析或所提出的阐述分析与实际不符的不得分。 | 6 |
| 1-2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运营商网关服务日常运行状态巡检的服务响应方案进行评价：**  ①方案内容包括三大运营商（移动、电信、联通）服务状态巡检（网关服务状态监控、应用数据接口状态）、发送速率与结果状态巡检（短信发送速率、短信到达率）、系统运行所产生的异常信息巡检处理；  ②每个方面内容阐述到位，符合项目需求，得2分，满分6分；  ④未提出的阐述分析或所提出的阐述分析与实际不符的不得分。 | 6 |
| 1-3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器维护方案进行评价：**  ①供应商提供服务器维护方案，方案完整、详细，包含维护方式、维护周期、服务器维护记录的台账模板等；  ②每个方面内容阐述到位，符合项目需求，得2分，满分6分；  ③未提出的阐述分析或所提出的阐述分析与实际不符的不得分。 | 6 |
| 1-4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短信网关接入方案进行评价：**  供应商提供运营商（移动、电信、联通）短信网关接入方案，确保维护短信网关状态保障网关正常链接，每提供1家运营商的接入方案得3分，满分9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9 |
| 1-5 | **根据供应商的提供业务系统接入短信平台接口联调服务方案阐述进行评价：**  ①包含业务系统接入服务流程、操作说明文档介绍、接口文档；  ②每个方面内容阐述到位，能帮助接入用户快速完成接口的调用开发和测试连通，得2分，满分6分；  ③未提出的阐述分析或所提出的阐述分析与实际不符的不得分。 | 6 |
| 1-6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信息安全保障服务方案进行评价：**  ①方案包括保障的信息内容、保障的方式方法、人员和密码安全管理等3个方面。  ②每个方面内容阐述到位，符合项目需求，得2分，满分6分。  ③所提出的保障服务方案不可行或不符合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 6 |
| 1-7 | **根据供应商的提供不同级别系统故障的响应方案进行评价：**  ①供应商提供不同级别系统故障的响应方案，包括系统故障等级分类及描述、解决方案、故障处理时间承诺；  ②每个方面内容阐述到位，符合项目需求，得3分，满分9分；  ③未提出的阐述分析或所提出的阐述分析与实际不符的不得分。 | 9 |
| 1-8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软件功能完善及问题处理方案进行评价：**  ①供应商提供软件功能完善及问题处理方案，包括软件功能完善流程、问题处理流程、台账模板；  ②每个方面内容阐述到位，符合项目需求，得2分，满分6分；  ③未提出的阐述分析或所提出的阐述分析与实际不符的不得分。 | 6 |
| 1-9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数据备份的服务方案进行评价：**  ①供应商提供数据备份的服务方案，包括备份策略、时间、内容（包括数据库及应用系统）、方式、介质、恢复六个方面；  ②每个方面内容阐述到位，符合项目需求，得1分，满分6分；  ③未提出的阐述分析或所提出的阐述分析与实际不符的不得分。 | 6 |
| **2、商务因素（满分15分）** | | |
| 2-1 | 供应商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或者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网页截图（包含但不限于证书编号、证书状态、证书到期日期、组织名称、发证机构名称）并体现网址，得1分。未按要求提供有效证明的不得分。 | 1 |
| 2-2 | 供应商通过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提供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或者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网页截图（包含但不限于证书编号、证书状态、证书到期日期、组织名称、发证机构名称）并体现网址，得1分。未按要求提供有效证明的不得分。 | 1 |
| 2-3 | 供应商具有独立的软件开发经验，拥有与短信平台、融合短信系统相关的软件产品著作权，并提供有效的软件产品著作权证书，每提供1个得1分，满分2分，未提供不得分。 | 2 |
| 2-4 | 供应商可提供厦门本地化服务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供应商可提供自身机构的营业执照证明，也可以提供在本地设立的项目部、办公室、办事处等机构证明，或者承诺承接后提供本地化服务。 | 3 |
| 2-5 | **根据供应商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经理进行评价：**  项目经理具有PMP国际认证证书或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得2分。  供应需提供：  ①供应商委派该人员作为项目经理的委托书；  ②该人员在供应商处投标截止时间前六个月（不含投标截止时间的当月）的社保凭据，享受社保减免政策的企业，无法提供相关社保缴纳证明材料的，提供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  ③相关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④未按要求提供材料不得分。 | 2 |
| 2-6 | **根据供应商的短信运营能力进行评价：**  ①供应商承诺可与三大运营商（移动、电信、联通）进行项目合作关系，并提供相关承诺函的，满足的得3分。  ②供应商为三大运营商（移动、电信、联通）之一的，承诺可与另外两家运营商的合作，并提供相关承诺函的，满足的得3分。  ③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承诺函的不得分。 | 3 |
| 2-7 | **根据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的类似业绩进行评价：**  每个业绩得1分，满分3分。  注：（1）类似业绩是指：供应商承接包含短信平台开发或运维工作的相关项目。  （2）需提供业绩的以下四项证明材料，否则不计分：  ①中标（成交）公告（提供相关网站中标（成交）公告的下载网页并注明网址）；  ②中标（成交）通知书；  ③采购合同文本；  ④业绩项目已履约完毕的，提供能够证明该业绩项目经验收合格或履约完成的相关证明材料；业绩项目正在履约的，提供履约过程考核合格的相关证明材料。 | 3 |
| **3、价格因素（满分25分）** | | |
| 3-1 |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公式：  磋商报价得分=25×（磋商基准价/供应商最后磋商报价）×100  说明：最后磋商报价还需进行算术错误修正、漏（缺）项修正、“后一次的报价高于前一次报价的，后一次的报价无效，以前一次的报价为准”的报价认定。 | 25 |

**4、各有效供应商的最后综合得分＝技术因素得分＋商务因素得分＋价格因素得分**

**说明：**

1.供应商应提供证明材料并标注对应关系，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认定该项技术、商务指标不得分；

2.供应商应如实表述其响应情况，如供应商复制磋商文件的磋商内容作为其响应文件组成内容的，磋商小组将对其作出不利的评审。